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高冠如
電話：(02)77365716
電子信箱：jessie214280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二)字第114002751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簡章及報名表件
(A09000000E_1140027516B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『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』徵選活動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參與本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響應6月8日「世界海洋日」及推動海洋教育，本部自104年起辦理海洋詩、海洋科普繪本等創作徵選活動，歷年得獎作品均置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）網站（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>）提供下載運用，俾擴大海洋教育之推動效益。

二、本（114）年度賡續委請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，請貴校依活動簡章（詳如附件）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：

（一）鼓勵教師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，並設計「永續海洋」相關主題課程，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。

（二）高中組由貴校擇優提送參賽作品，每校至多2件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本案徵選活動，於本年10月31日前將參賽

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
(三)教師組由個人自行報名參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本徵選活動，每位教師僅限投稿1件作品，於本年10月31

日前將參賽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
(四)得獎之學生可獲頒獎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本部獎狀，指導教師將頒發本部感謝狀並予以敘獎；得獎之教師可獲

頒獎座乙座及本部獎狀並予以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三、另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已建置「2025海洋教育週」專區，內含海洋教育相關教學資源（第一、二屆徵選得獎作品、永續海洋教案、推薦書單等），可供師生參考使用。

四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單位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洋科普繪本徵選小組，電話(02)2462-2192分機1246、1270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海事暨水產群科中心（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）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（均含附件）

